

百年大变局 律青新机遇

——赵建凯副特派员在香港律师会

第十届“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上的演讲

尊敬的彭韵僖会长、迟日大副会长、林瑞成理事长、华年达会长、袁民忠专员、刘晓春博士、苏绍聪律师、黄巧欣律师：

各位律师朋友：

大家上午好！

很荣幸出席本次论坛。我谨代表外交部驻香港特派员公署对第十届“两岸四地青年律师论坛”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十年磨一剑，这十年世界发生了巨大变

化。本次论坛着眼百年大变局 ,探讨青年律师的机遇 ,立意高远 ,视野广阔又极富现实意义。我非常高兴与两岸四地的青年律师朋友们作三点分享。

分享的第一点是大变局及其意义。

朋友们 ,我们正处于一个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国际大变局中。“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是国家主席习近平站在人类历史进程的高度 ,对世界发展大势作出的重大战略判断。认识和把握好 ,有助于我们科学把握国际形势演变规律、更好谋划自身事业发展方向。

首先 ,大变局下国际格局和力量的对比正加速演变。自地理大发现以来 ,世界曾形成以西方为中心、亚非拉地区为边缘的格局 ;二战后 ,广大发展中国家迎来民族解放和国家独立 ,一大批新兴经济体快速崛

起，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不断增强。过去，国际事务主要由发达国家俱乐部 G7 主导，近年来发展中国家参与的金砖国家领导人峰会、G20、APEC 在协调国际事务中的作用也日益凸显。国际力量对比的变化，进一步引发国际格局大洗牌、国际秩序大调整，这为包括我国在内的广大发展中国家赢得了有利的发展空间。

其次，大变局下世界经济新旧动能进入换挡期。经济全球化极大促进了商品和资本流通，成为推动世界经济的引擎。但近年来，全球经济旧有动能明显不足，新冠肺炎疫情更是令经济复苏雪上加霜。与此同时，新一轮科技和产业革命也在兴起，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量子科技等多种重大颠覆性技术不断涌现，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正给全球

发展和人类生产生活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也会对相关国际规则的发展带来深刻影响。谁抓住这个重大机遇，就能推动国家实现跨越式发展。

再者，大变局下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日益巩固。从 300 年前标志着主权原则诞生的威斯特伐利亚体系，到 200 年前拿破仑战争后维持欧洲大陆均势的维也纳体系，再到一战后构筑帝国主义国际关系的凡尔赛—华盛顿体系，人类社会一直在尝试构建稳定的国际体系，但最终都未能避免冲突与战争的爆发。直到 75 年前联合国的成立，才为人类社会带来了难得的总体和平和快速发展。国际法治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日益重要。国际法覆盖国际社会各领域，形成整套复杂的“游戏规则”，成为国家利益的重要“调节器”，以国际法明是非、促和平、谋发展成为国际社会的主

流。

尽管如此，大变局下全球并不太平，世界仍面临诸多挑战。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世界经济仍未重回正轨，地区热点问题不断发酵，地缘政治因素愈加凸显，难民危机、恐怖主义持续蔓延，单边主义、霸权主义显著抬头。但是当今世界已经成为犹如百川汇成的大海，不可能再退缩回相互隔绝的湖泊，和平合作、开放融通、变革创新的时代潮流滚滚向前，不可阻挡，逆势而为的做法注定是没有前途的。

分享的第二点是中国的角色和作用。

朋友们，我们正享受着国家迅速崛起的良好发展条件。“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在这场大变局中，中国走向强盛已成为最大的变量，也是最不能忽视的力量。

放眼国内，我国正前所未有的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新中国成立前，国家一穷二白、人民极端贫困。新中国成立后，中国人民自力更生，干出了一片新天地。中国人均 GDP 从建国初期的 119 美元增加到如今突破 1 万美元，增加了 84 倍。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建设成就愈发显著，经济结构优化、民生持续改善，预计 2020 年我国经济总量将突破 100 万亿元人民币。832 个贫困县已实现脱贫摘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第一个百年目标即将如期实现。今年 10 月份，桥水基金创始人达里奥在《金融时报》发表文章表示，“我们每天都能看到中国以非凡的方式取得成功，不能无视中国提供的机会。”

环顾世界，我国正前所未有的靠近世界舞台中心。近年来我国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约为 30%，综合

国力和国际地位不断提升，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越来越大。新冠肺炎疫情下，我国更是率先有效控制疫情、率先开展全球抗疫合作、率先实现复工复产，成为人类对抗疫情的中流砥柱。我国已经成为公认的世界和平建设者、世界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博士也表示，中国按照自己的能力发展，是在为世界作出正向的贡献。

此外，大变局下的中国日益重视法治，这是我们两岸四地法律青年的时代机遇。在国内，我国不断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依法行政稳步展开、司法改革初见成效、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法律服务行业不断壮大。在国际上，我国不但是国际法的坚定维护者，而且还在从国际法被动“接受者”、“跟跑者”转变为“参与者”、“建设者”甚至是“领跑者”，积极传

播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新型国际关系等中国理念和主张，是名副其实的负责任大国。

分享的第三点是几点希望。

朋友们，大变局下中国青年大有可为，前景可期。

习近平主席曾经说过“当前，我国处于近代以来最好的发展时期，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两者同步交织、相互激荡。”这里我想对我们两岸四地的青年律师提出几点期望：

第一，要发扬爱国精神，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孙中山先生曾经说过，做人最大的事情，就是要知道怎么爱国。经历了 1840 年鸦片战争以来的百年屈辱、山河破碎，我们更应该珍惜今天国家的繁荣富强。没有人比我们自己更加关心中华民族的前途

命运，也没有人比我们自己更重视四地的繁荣昌盛。

然而，个别西方国家为了遏制我国发展，迟滞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无所不用其极，不但违反多边经贸规则肆意打压中国科技企业，还经常粗暴干涉我国内政。大家知道，最近就有西方国家借香港问题对我横加干涉、滥施制裁。要清楚，我们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国家安全，制定香港国家安全法，落实香港特区议员拥护基本法、效忠特区的法定义务，合理合情合法合宪，符合国际通例，受到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拥护。香港国安法实施以来，香港迎来由乱转治的历史性转折。而一些西方国家一看到香港形势向好就急不可耐跳出来抹黑中国、唱衰香港。他们自己都建立了维护国家安全的严密法律体系，在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方面毫不手软，他们自己也有议

员宣誓效忠的法律制度，却对我们赤裸裸地搞双重标准。不难看出他们搞乱香港、遏制中国发展的险恶用心昭然若揭。对此，包括青年律师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都要坚决反对，决不让反华势力的图谋得逞。

第二，要用好法律专长，把握国家发展机遇。刚刚结束不久的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明确为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将我国全面依法治国推向了新的高度，必将推动内地法律市场进一步扩大。国家还新近出台政策允许符合条件的港澳律师可在大湾区内地 9 市执业，最高人民法院也刚于 11 月 27 日同香港特区律政司签署《内地与香港特区相互执行仲裁裁决的补充安排》。这些为两岸四地法律人开展法律服务合作提供了难得机遇和平台。在国际上，我国正在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其中涉及风

险预防、交易谈判、合同订立、争端解决等多方面的法治保障。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五中全会还提出“加强涉外法治体系建设、加强国际法运用”。为此，我们需要更多青年律师人才，不断加强涉外法律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我国在应对国际争端、经贸纠纷、甚至是他国诬告滥诉中维护国家利益的能力。这些机会都值得青年律师关注和参与。

第三 ,要用好四地平台优势 ,积极宣传中国法治。

两岸四地具有“一国、两制、三法系、四法域”的独特优势。四地青年律师应当用好各自平台，宣传好、讲好中国故事、中国倡议和中国方案，让国际社会更好了解中国。这里我不得不提一下新近被提名为十大杰出新香港青年的林琳，她积极在联合国和外国媒体上为香港法治发声，直斥黑暴行为，展现了青年人的家

国情怀和大义担当，值得我们点赞。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包括四地青年律师在内的广大青年的发展提供了宽阔的平台和难得的机遇。青年是国家的未来，也是世界的未来。青年兴则民族兴，青年强则国家强，历史和时代呼唤着青年，希望四地的青年律师把个人的前途与国家民族的发展、命运和光明的未来有机结合，勇于担当作为，争做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参与者、推动者，做中华法治理念的传播者，弘扬中华文化崇尚的四海一家、天下为公的理念，牢牢把握百年大变局的机遇，锤炼本领，让青春在为祖国、为民族、为人民、为人类的奉献中绽放出更加绚丽的光彩。

最后，预祝本次论坛取得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